



格林森

NEEQ : 839868

湖北格林森绿色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Greens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童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叶炜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27-59410828
传真	027-59268330
电子邮箱	187170526@qq.com
公司网址	www.greensco.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399 号联投大厦六层 4302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7,008,529.03	150,542,072.31	-2.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33,595.37	74,013,857.67	-28.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1.38	-28.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69%	35.7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86%	50.84%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8,041,629.96	52,478,453.72	10.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80,262.30	4,651,140.53	-548.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214,523.91	3,487,148.3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5,278.73	-9,349,698.07	-2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84%	7.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94%	5.8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09	-533.33%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803,060	44.33%	3,307,205	27,110,265	50.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296,875	11.73%	425,751	6,722,626	12.52%
	董事、监事、高管	7,609,875	14.17%	0	7,609,875	14.1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9,886,830	55.67%	-3,307,205	26,579,625	49.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761,876	31.22%	-425,751	16,336,125	30.43%
	董事、监事、高管	22,829,625	42.52%	0	22,829,625	42.5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3,689,890	-	0	53,689,89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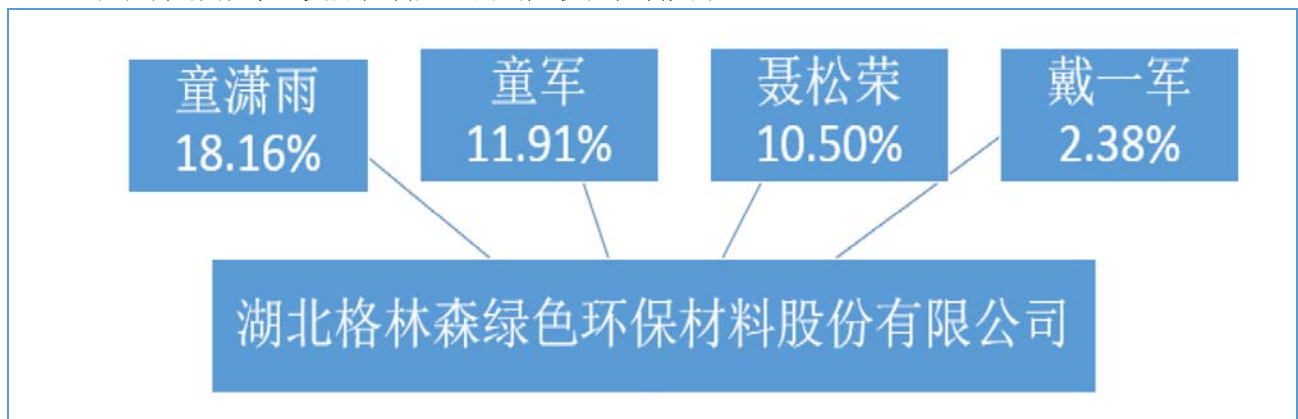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童潇雨	9,750,000	0	9,750,000	18.16%	7,312,500	2,437,500
2	华静波	8,658,000	0	8,658,000	16.13%	6,493,500	2,164,500
3	童军	6,396,000	0	6,396,000	11.91%	4,797,000	1,599,000
4	聂松荣	5,635,500	0	5,635,500	10.50%	4,226,625	1,408,875
5	湖北优势企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4,777,500	0	4,777,500	8.90%		4,777,500

	(有限合伙)						
6	武汉格林 共创企业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4,485,000	0	4,485,000	8.35%		4,485,000
7	朝灿	3,750,000	0	3,750,000	6.98%	3,750,000	
8	武汉惠人 生物创业 投资基金 中心(有限 合伙)	3,202,290	0	3,202,290	5.96%		3,202,290
9	袁泽琴	1,920,750	0	1,920,750	3.58%		1,920,750
10	天津山楂 树嘉信资 产管理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1,599,000	0	1,599,000	2.98%		1,599,000
合计		50,174,040	0	50,174,040	93.45%	26,579,625	23,594,41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童军与股东童潇雨为父子关系；股东童军系武汉格林共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童军、童潇雨、聂松荣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为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

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据此进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之“八、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塑情况”。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0,673,431.4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673,431.4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437,495.99			
应付票据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0,437,495.99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